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尤发改基〔2022〕29号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关于要求批复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及相关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为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原则同意项目建设。

二、项目名称：尤溪县第四期老旧小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项目编码：2202-350426-04-01-534452）。

三、项目建设地点：尤溪县城关镇原五连车队小区、原一建

小区、北门小区、工会小区、原造纸厂小区、广电小区等 6 个小区。

四、项目单位：福建省尤溪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五、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原五连车队小区、原一建小区、北门小区、工会小区、原造纸厂小区、广电小区等 6 个小区配套基础设施进行改造，涉及住户 1833 户的建筑面积 97267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改造工程，改造沥青路面 26550.4 平方米、铺装人行路面 16058 平方米，改造给水管 4083 米、雨水管 6098 米、污水管 4728 米，铺设电力管线 16700 米、通信管线 16700 米，铺设燃气管 4283 米，建设地面停车区 295 平方米，建设集中绿地及活动场地 16674 平方米，立面改造工程，“智慧社区”建设工程，配套建设景观工程、绿化工程等其他附属工程。

六、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总投资 5500 万元，建设资金除申请中央资金外，其余的由县财政统筹安排。

七、项目建设工期：2022 年 6 月-2023 年 1 月。

八、项目招标按照招标投标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九、项目已按有关规定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并经尤溪县人民政府审查批复，项目总体风险等级为低风险。请严格落实项目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切实维护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社会稳定。

十、该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应按照相关节能标准、规范建设。

请据此批复抓紧开展初步设计，深化其他相关前期工作，争

取项目尽早开工建设。初步设计及概算未经审批，不得进行施工招标。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9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城关镇人民政府，县自然资源局、住建局、城管局、交通局、生态环境局、应急局、林业局、水利局、财政局、审计局、卫健局、统计局。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6月9日印发
